

2013年9月，市民金先生在销售人员的推荐下，花7万多元拿下南京南站的一间地下商铺14年的经营权。根据协议，金先生租下商铺后，并不需要自己经营，而是租给另一家公司，由他们统一管理，每月支付金先生一定的费用。可是最近，当初和他签订协议的公司突然消失了。现代快报记者调查发现，金先生所租的商铺，几年间被转租了4次。而和金先生有相同遭遇的市民，竟然有上百人。

实习生 虞健熙 现代快报记者 廖健伟 马乐乐

南京南站部分商铺陷“转租门”

投资者从一家公司租下商铺后转租给另一家公司管理，两家公司都“人间蒸发”了
受害者上百人涉千万资金，产权方临时接管商铺，警方已介入调查



不少投资者来商铺讨说法 现代快报记者 廖健伟 摄

事 发

业主没收到租金，公司也联系不上

据金先生介绍，他租的商铺位于南京南站地下负一层的“蜜刻城”美食街区。这处商业街区里面数十家小餐馆，都在正常营业。不过，最近一段时间却有不少市民前来维权。

“我在这租了7.85平方米的商铺，租赁期为14年，一共花了20.4万。”前来维权的许先生告诉现代快报记者，当初把商铺租给他的，是一家名为“佬虎环球投资有限公司”的企业（以下简称“佬虎公司”）。而就在签下这份租赁合同的同时，许先生又和江苏大成商业物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成公司”）签了一份返租合同。

许先生坦言，当初愿意在这里租商铺，正是考虑到返租的收益不菲。“按照和大成公司的合同约定，

大成公司负责经营我租下的商铺，然后每个月都会给我一笔费用。14年后，我的总收益能有40多万。”许先生说。

据维权的市民反映，签订了这份协议之后，大成公司都按时支付给他们相关费用。“他们是按季度付款的。之前都是在1月、4月、7月、10月的14日或者15日给我们打款。”另一位受害人付女士告诉记者，但不知何故，今年7月该打来的款，一直没有到账。

发现情况有异，大家都赶紧联系大成公司，但公司的电话一直没人接听。“不仅仅是大成，租商铺给我们的佬虎公司，也像人间蒸发了一样。”许先生说。

记者了解到，已经有上百位市民前来维权。而他们总共投入的资金，已经超过千万元。

调查

几年里，这些商铺被转租了4次

据了解，“蜜刻城”美食街区里的商铺，产权都属于国有资产。2011年，通过招标，佬虎公司获得了15年经营权。

2013年，佬虎公司开始向市民推销这些商铺，并和上百位市民签订了14年的租赁合同。在将商铺租给市民之后，大成公司又从市民手上返租回这批商铺，并对外招商，招来了现在经营的这些商户。

从某国资公司到佬虎公司，又经由佬虎公司租给了市民，之后再被大成公司返租，并租给现在的经营户。这么算来，蜜刻城里的商铺，在短短几年间，被转租了4次。

据受害人和佬虎公司签订的合同显示，佬虎公司的地址是南京软件大道30号。昨天下午，记者找到这里，可寻遍这栋5层小楼，没有找到佬虎公司的踪影。

这栋办公楼5楼的一家企业员工告诉记者，他已经在这工作了四五年，从来就没听说过佬虎公司。“最近几天倒是有不少人来问这家公司，但在这之前，我从来没听过这家公司的名字。”办公楼2楼食堂的一位保洁员也证实了这一说法。

随后，记者又来到大成公司在网上标注的地址：长江路9号B2栋6楼。可当记者来到B2栋时，却被楼下的保安告知，B2栋是一栋纯住宅楼，里面根本没有公司，也不对住户以外的人开放。

“要说公司的话，只会在B3栋。”根据保安师傅的指引，记者又来到B3栋，可找遍整栋楼，也没找到这家大成公司。而当记者向旁边单位的工作人员询问大成公司时，大家给出的答复也都是“并没有听说过这家公司”。

进展

产权方接管，警方已立案侦查

“我们确实将商铺租给佬虎公司经营，但他们将商铺转租给市民的事情，我们并不知情。”商铺产权方的国资公司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，他们当初和佬虎公司签订的协议里，要求佬虎公司招来的所有商家，都要在他们那里备案，“现在在街区里经营的商户，都是在我们这里备案的。但他们将商铺转租，又由大成公司返租的事情，从来没告知过我们。”

此外，这位工作人员介绍，佬虎公司从今年年初起，就没有按约定交纳租金，之后公司才逐渐了解情况，开始搜集相关资料。“我们现在也联系不上他们。目前，雨花台公安分局已经对此事正式立案侦查。”工作人员说，由于佬虎公司突然消失，为了保证蜜刻城的正常运营，他们只能暂时接管相关管理工作。

律师

若违规转租，市民维权难

和受害人发生直接联系的两家公司都不见踪影，那么已经缴纳了14年租金的市民权益该如何保障？

江苏圣典律师事务所律师高俊表示，市民如何维权，要看国资公司当初和佬虎公司签订的协议是如何规定的。“如果当初的协议上明确规定，佬虎公司没有转租的权利，那么市民和佬虎公司签订的转租合同，是不受法律保护的。”高俊称，如果是这样一种情况，受害的

市民只能依法追究佬虎公司的责任。鉴于佬虎公司已经“人去楼空”，市民想要维权也不是件容易的事。

不过，如果国资公司和佬虎公司的协议里，并没有禁止佬虎公司对商铺进行转租，那么市民和佬虎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，应该是有效的。

“也就是说，在这种情况下，从佬虎公司租下商铺的市民，应该享有商铺的经营权。”高俊说。

业内人士

“售后返租”模式其实风险不小

买房人从开发商手里购买到房子的产权或使用权后，再返租获得租金回报，类似于“蜜刻城”这样的“售后返租”模式，在南京的商业地产当中屡见不鲜。

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，在“售后返租”的经营模式中，开发商一般是抓住买房人投资的心态，将房子包装成理财产品出售。常见的模式是：开发商将房子卖给买房人，接着买房人与商管公司签约，约定把房子委托给商管公司打理，房子被商管公司对外出租，买房人从商管公司处定期获得租金回报。在买房人与商管公司的合同到期后，收回房产，可自己处置，也可委托商管公司继续对外出租。在这种“产权式返租”的模式中，房子就类似于理财产品。

“售后返租”为何吸引人？原因就在于开发商承诺的高收益。例如在一些楼盘中，开发商承诺10—15年的返租让买房人收回成本，之后租约结束，买房人还能赚一套房。这样的诱惑，让不少买房人纷纷出手。但实际情况并不这么简单。

一位南京商业地产资深人士告诉现代快报记者，“售后返租”模式当中的核心点在于，买房人投资之后，是否能够保证如期获得正常的回报，而如果经营不利无法获得回报，由谁来兜底。

他表示，很多买房人都会发现，在这种模式中，他们虽然成为房屋的产权人或经营人，但都需要与一家商管公司签订委托协议，给他们定期发放收益的都是商管公司。“开发商会告诉买房人，别担心，商管公司实力很强，我们有长期的合作，我们可以给商管公司担保。但实际上真正签约的时候，往往不会出现开发商为之兜底的条款。”他说，例如板桥的花生唐，商管公司由于经营不善，当初向买房人作出的收益回报就面临兑现困难，而由于商管公司是独立的有限责任公司，买房人很难向开发商要钱。

商业地产有自身的特点，新的商铺、写字楼、酒店式公寓都需要‘养’人气，所以刚开始的出租收益都不会高。但是开发商的承诺却往往定得很诱人，这其中有很多是开发商在贴钱。但是，一旦房子卖完了，如果没有兜底条款，风险就来了。”这位人士最后表示。